关于2023年度“京博科技奖-化学化工与材料京博优秀博士奖”申报工作的通知

为了鼓励和表彰在化学化工与材料领域科学技术进步中做出突出贡献的科技工作者，调动广大科技工作者的创新积极性，促进科学技术进步和产业发展，提升国家自有技术创新能力，山东京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京博控股集团”）发起并设立“京博科技奖”，本奖项由中国化学会与京博控股集团联合举办。

根据奖励活动周期，2023年度启动博士奖的评选，申报工作即日启动，截止至2023年7月31日，现就2023年度博士奖申报工作通知如下：

一、奖项设置

**化学化工与材料京博优秀博士奖：奖励设置金奖、银奖、铜奖，具体如下：**

金奖：1-2人，奖金50万元/人；

银奖：5人，奖金30万元/人；

铜奖：10人，奖金10万元/人；

注：获奖博士的导师和博士生按6:4的比例分配奖金。

二、评选条件

1.热爱祖国，热爱党，遵守科学道德和学术伦理规范，遵守职业道德，具有求实创新、团结协作精神，并在化学化工与材料领域科学技术学习、研究和实践中做出重要贡献。

2.专业研究领域涉及化学、化学工程与技术或材料科学与工程学科前沿的基础类专业和工程类专业，有重要理论价值或重大应用前景。研究的项目/课题产生了一定科学、技术、经济、社会、文化价值。

3. 研究专业领域为基础类专业的博士征集范围为2022年7月1日至2023年6月30日在中国境内获得化学、化学工程与技术、材料科学与工程及相关学科中国籍博士学位证的博士。研究专业为工程类专业的博士征集范围为2020年7月1日至2023年6月30日在中国境内获得化学、化学工程与技术、材料科学与工程及相关学科中国籍博士学位证的博士，研究的项目/课题已经取得了一定科学、技术、经济、社会、文化价值。（时间参考学位证落款时间）

三、申报方式

博士奖由博士本人申请，本人导师推荐，并经所在就读单位或工作单位同意。每位导师可推荐1位博士。

四、材料报送

**1. 2023年7月31日前报送电子版材料**

登录京博科技奖（<https://www.jingbokejijiang.com/>）或中国化学会（<https://www.chemsoc.org.cn/>）官方网站，进入京博科技奖-化学化工与材料京博优秀博士奖申报与推荐系统，申报人和推荐导师在线完成奖励申报及推荐工作。申报与推荐系统将于5月8日开放使用。申报人于2023年7月31日前按照要求在线填写个人信息及上传附件材料。申报人提交奖励材料后，系统将自动向其本人博士导师发送推荐意见邀请函，导师根据邀请函提示于2023年8月8日前在线完成推荐意见。

**2. 2023年8月8日前报送纸质版材料**

申报人在线完成申请后，下载并打印《申报表》，A4纸双面打印，按顺序竖向左侧装订，一式一份（原件），申报人本人签字及就读单位盖章后，于2023年8月8日前寄送至京博科技奖秘书处。

请申报人确保纸版材料内容与网络提交信息一致，可做格式修改，不可做内容变动。申请材料一般不退，请自留底稿。

申报人个人提交奖励申报，推荐导师提供推荐意见，并得到（就读/工作）单位同意，视为有效候选人。

**3、需要提供的申报材料包括如下内容：**

1）2023年度化学化工与材料京博优秀博士奖申报表

2）个人学术成绩陈述。限 1500 字以内，所述内容不体现本人姓名及导师姓名。内容包括：

i博士就读以来，研究工作内容及所取得成绩，开展工作的意义、特色和取得的创新创造性成果；

ii个人或同行评述，对所开展工作在科学、技术、经济、社会、文化价值方面做产生的贡献。

3）其他支撑性材料，包括如下：

i博士毕业证，博士学位证；

ii博士授予照片或免冠照片；

iii科研项目、发表文章、授权专利、获奖情况等附件材料；

iv博士论文全文

上述支撑性材料需提交两版：原文件完整版；隐藏导师及本人姓名版。

五、联系方式

京博科技奖秘书处

联系人：潘小燕、董文姣

电话：0543-2515936

邮箱：jbkjj@chambroad.com

地址：山东省滨州市博兴县致泰广场B座22楼

邮编：256500

本次奖励申报、评审等工作不向提名人、申报人和推荐人收取任何费用。

附件: 1.《京博科技奖条例》

2.《2023年度化学化工与材料京博优秀博士奖申报表》样表

主办单位：

中国化学会

山东京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3年4月28日